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和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关于两国在北部湾领海、专属经济区和大陆架的划界协定》的决定

（2004年6月25日通过）

　　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定：批准外交部部长唐家璇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于２０００年１２月２５日在北京签署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和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关于两国在北部湾领海、专属经济区和大陆架的划界协定》。